

## 第一章 等人回來和離

長公主府後花園。

花明柳媚，春色撩人，明儀靠在鋪了織金錦緞的紫檀木躺椅上，因多飲了幾杯桃花釀，醉意上湧，一張芙蓉面上浮起淺淺紅暈。

春風拂過她極盡妍麗的面龐，吹得她長睫輕顫，暖黃日光照耀之下，髮間微微晃動的赤金步搖在她眼角眉梢映出斑駁光點，襯得她媚態橫生，貌比花豔。

婢女玉梨端來了解酒的青梅，她邊將青梅擺到明儀跟前的小几上，邊悄悄抬眼看了眼明儀。

前些日子傳來消息，說是西北戰事已停，攝政王就要回來了。

按說離京三年的丈夫要回來是件喜事，可長公主卻瞧著半點喜悅都無。

但也難怪她高興不起來，若是問京城權貴圈子裡哪對夫婦最恩愛，有說是雲陽郡主和裴家二郎，也有說是平寧侯夫婦，眾說紛紜沒有定論。

但若問最合不來的夫婦是哪對，毫無疑問是長公主和攝政王。

不怪別人這麼想，實在是這兩人從頭到腳都寫著「不配」。

攝政王謝紓出身百年清流世家，乃大雅君子，言行舉止皆為族中楷模，是出塵谪仙般的人物。

謝氏一門治家甚嚴，以戒奢靡，忌焦躁，清心寡慾聞名，光是刻在祠堂門前的清規戒律就不下千條。

而長公主光是臉就出落得比她那被叫做「禍水」的母后還要豔上三分，無論打扮得再怎麼素雅，都跟「清心寡慾」四個字無關。

且她身為先帝獨女，生來就是嬌養的富貴花，自小錦衣玉食受盡榮寵，渾身上下都透著攝政王最不能忍的奢靡之氣。

衣裳在人前穿過一回的，絕不會再穿第二回，首飾頭面也是日日都不帶重樣的，精緻挑剔到每隔四個時辰就要換一身新衣裳的地步，理由是嫌那衣裳穿在身上久了會積灰。

平日養尊處優，那是喝水怕涼，出門怕曬，謝氏祖訓裡的「刻苦勤勉」，長公主一個字也沒沾上邊。

然而這兩個看起來八竿子都打不著的人，卻在三年前成了親，他們的緣分始於一杯摻了「春宵度」的酒。

春宵度這種東西，一旦沾上，必須陰陽調和方可紓解。

玉梨在入長公主府前是在令國公府做事的，她也是偶然聽令國公府那些個夫人小姐羞紅著臉私下議論才得知——

三年前，國喪已過，長公主正是適婚的年紀。

恰逢萬邦來朝，大朝會後，陛下在麟德殿設宴款待各路友邦。

大宴之上，回紇小可汗忽然當眾示愛，說自己對長公主一見鍾情，請求陛下將長公主賜予他為妻。

雖說陛下同長公主不是親姊弟，可先帝臨終前下了遺詔，要他好好待長公主，陛下當然不會貿然答應小可汗。

回紇與大周素來交好，陛下也不好當眾駁了回紇小可汗的面子，只好假意推說早已為長公主定下婚約，又私下派人去女賓席找長公主，想著先和她套好話免得露餡，可他派去的人卻未在女賓席尋見長公主的蹤影。

當晚麟德殿燈火徹夜，舞樂不斷，觥籌交錯，人多手雜，陛下怕長公主出事，又加派了人手去尋。

宮人們找了一夜，尋遍了整座皇宮，總算在一個偏殿門前找到了長公主掉落的鞋。偏殿的門緊閉著，裡頭似有響動，事關長公主安危，宮人們顧不了那麼多，合力撞開了偏殿的門，一排侍衛拔刀衝了進去。

殿門大開，卻不見歹人，只聞內室暖香陣陣。

隔著屏風，隱約可見臥榻之上有兩個人影交疊在一起，床邊似掉了一地扯爛的衣裙，那衣裙正是不見了一夜的長公主曾穿在身上的。

其衣裙旁還滾落著散亂的玉珠子，那是攝政王冠冕上的旒珠，地上一片狼藉，一看便知昨夜發生了什麼。

眾人怔愣間，自屏風深處，傳來了男人低沉隱忍的喝止，「出去。」

宮人們自然認得那是攝政王的聲音，聽聲音怕是此刻還沒完事呢，眾人慌忙退了出去。

陛下知道此事後，為顧全兩人名聲，立刻下了封口令，命令那些宮人們不准將此事外傳。

可天下沒有不透風的牆，更何況那晚來參宴的人那麼多，怎麼可能瞞得住？

令國公府那些個夫人小姐也不知從哪打聽到這事，私下談論時個個繪聲繪色，恍如親眼所見，連那日攝政王從偏殿出來時脖子上多了兩排長公主的牙印都描述得一清二楚。

總之木已成舟，沒過多久，陛下就給攝政王和長公主賜了婚。

轉眼就到了成親那日，據說當天長公主頭上戴著鮮豔奪目的鳳鳥花樹，臉上卻面如死灰，彷彿自己不是去成親而是去刑場赴死的；至於攝政王則是一貫沉穩看不出悲喜，但眉宇間也隱隱透著複雜之色。

兩人湊合著拜完堂，正要送入洞房，忽從邊關傳來了急報，說是西北突發叛亂，軍情緊急耽誤不得，攝政王只好脫了婚服，拋下美豔妻子，連夜趕去了西北平叛。

好好一場婚宴，只能潦草收場，攝政王就這麼走了，一去三年。三年來夫妻分隔千里，關係冷淡，兩人間的情分可能還不如長公主和她養的烏龜深厚。

玉梨正這麼想著，耳旁忽傳來明儀的吩咐聲，「妳先下去吧，我想一個人靜靜。」

「是。」玉梨應了聲，端著描金黑漆果盤退了出去。

玉梨在長公主府這幾個月，算是摸清了這位主子的脾氣。

長公主一貫高傲，從不在人前示弱，此刻說想一個人靜靜，怕是遇著什麼難解的煩心事了。

明儀遣走了身側的侍女，獨自一人待在後花園裡。

她醉臉微紅，拿著麥稈逗了逗白瓷缸裡一動不動的「福壽」。

福壽「噌」地一下縮進龜殼裡，懶得理她。

明儀扔下麥稈，興致缺缺地撇開頭，恰好望見不遠處盛開的桃樹，望著那滿枝桃花，她想起了那位離京三年的夫君，唇角不由得一撇。

三年前她和謝紹成親那日，桃花也似這般開滿了枝頭呢。

說起來若不是因為那晚的春宵度，謝紹也不會被迫和她硬湊在一起做了三年掛名夫妻。

三個月前，小皇帝明徹單獨召見了她，提起了她和謝紹的事。

「當初回紇小可汗欲求娶妳為妻，朕不忍讓妳和親，加之妳和舅舅又出了那樣的事，賜婚乃是權宜之計。如今時過境遷，我大周和離再嫁皆是尋常事，若是妳不想再同舅舅過了，朕會為妳做主。」

小皇帝這話的意思是，當初讓她和謝紹成親是情勢所逼，眼下她不用和親，春宵度那事的風頭也過了，反正他們沒什麼深厚感情，若是實在合不來，就體體面面和離算了。

明儀品著這話裡的意思，一時思緒萬千。

小皇帝與謝紹素來親厚，行事前多會詢問他的意見，這些話難道也有謝紹的意思在裡頭？是他想借小皇帝之口告訴自己這些？

仔細想想，這些話說得不無道理，她和謝紹並不是很合得來，勉強湊在一起過日子也是相看兩厭，給彼此添堵罷了，不如趁早好聚好散，免得百年過後，還要埋在一口棺材裡，一起發爛發臭。

思慮再三，明儀寫了封家書給遠在西北的謝紹，表達了自己想要和他和離的意願。並且著重表明，是她先不要他——本長公主沒有休夫而願意跟你和離是你三生有幸。

這封家書寄出後久久沒有回應，直到前些日子，自西北傳來叛亂已平的捷報，隨捷報一同來的還有謝紹託人帶給她的回信。

好大一張信紙上只寫了「等我回來」四個字。

西北叛亂已平，謝紹近期就會回京，這四個字大概是說等他從西北回來他們就立刻和離的意思吧。

既然彼此都無意再繼續這段孽緣，那他們能和和氣氣地早點分開，也不是什麼壞事。在今早收到崔書窈的拜帖前，明儀一直是這麼想的。

崔書窈是明儀名義上的表姊，她的父親鎮遠侯為救父皇而死，父皇感其救命之恩，破格封其女崔書窈為雲陽郡主。

因著救命恩人之女這層身分，父皇對崔書窈極為包容照拂。

明儀幼時選伴讀，別的伴讀都是她自己選的，只有崔書窈是父皇親自替她挑的。

崔書窈最愛向父皇告她的小黑狀，所以她和崔書窈結下梁子，多年來互相看不慣對方，明裡暗裡互別苗頭。

她不喜歡碧綠色，崔書窈就偏穿得渾身碧綠在她跟前晃悠；她從前摔過馬害怕騎馬，崔書窈馬術精湛，每回騎馬的時候總不忘用嘲笑的眼神看她；自己母后去得早，崔書窈就戴著她娘親送的簪子，跑到她跟前炫耀說有娘真好……

凡此種種，數不勝數，因此兩人積怨頗深。

三年前，國喪剛過，因著先帝生前有遺詔，要明徹替女兒尋個穩妥的夫婿，明徹便準備在一群品貌出眾的世家子中擇一人尚長公主，備選人中呼聲最高的便是裴相次子裴景先。

裴景先系出名門，文采風流，年紀輕輕便入了翰林院，頗得其父真傳。

當時朝中有不少人看好他尚長公主，那段日子，裴景先也的確尋了不少由頭，意圖糾纏明儀。但明儀無意於他。

裴景先在糾纏無果後，很快就與另一個女子定了親，與他定下親事的不是別人，正是明儀的老對頭崔書窈。

在崔裴兩人訂婚後，不知從哪傳出謠言說明儀和崔書窈曾為裴景先爭破了頭。

越是這種捕風捉影的謠言，傳得越快，信的人也越多，不少人聽信謠言，開始揣測裴家二郎為何沒有尚長公主而娶了雲陽郡主。

謠言甚囂塵上之際，裴景先在一次詩會上為自己未過門的夫人作了一首情詩。

這首情詩名叫《吟竹石》，借被風雨摧殘卻仍牢牢立於岩峰中的挺拔翠竹來隱喻自己對崔書窈堅定不移的心，表示自己即使受到美色誘惑，即使被人逼迫向權力屈服，他對崔書窈的心也不會有一絲改變。

乍一看這首詩好像普普通通沒什麼問題，不過是一個癡情男子在對未過門的妻子表達愛意罷了，可若把這首詩往先前傳得沸沸揚揚的謠言上一套，一切就變了味。簡直就跟指名道姓說明儀曾用美色誘惑裴景先，又威逼利誘他放棄心愛的崔書窈，轉而跟她在一起。

更要命的是，在裴景先這首詩傳遍京城之後，有人問崔書窈對這首詩作何感想，她竟滿臉委屈又無比堅定地說了句，「我與裴郎風雨同舟不離不棄。」

這句話幾乎隱晦地坐實了裴景先詩中的隱喻，彷彿明儀真的迫害過他們倆一樣。在眾人眼中裴景先與明儀無冤無仇，根本犯不著冒著得罪皇室的風險誣陷她，再加上明儀與崔書窈從前那些過節，許多人自然而然以為是她為了報私怨刻意折磨崔裴二人。

明儀因此成了眾矢之的，不僅被人在背後指指點點，笑話她倒貼不成反被嘲，甚至還有幾個「不畏權勢」的山野詩人寫打油詩批判她德行有虧，大有與裴景先同仇敵愾之意，不僅讚揚了對方不畏強權的正直，還扼腕先帝一世英明全毀在他手裡。

大周不興文字獄，這些打油詩一度傳得街知巷聞，連七歲小童都能背上幾句。

一切皆因崔裴二人而起，可偏偏他們從來沒有指名道姓，兩人只不過是互相傾訴愛慕之情，外頭的謠言都是別人傳的，與他們無關。

今時不同往日，自先帝走後，明儀失去了最大的倚仗，明氏又因三王之亂元氣大傷自顧不暇，再加上明徹繼位後，裴相勢大，無人會因這種虛無縹渺的罪名問罪崔裴二人。

當時京兆府逮過十幾個傳謠之人，可事情早已傳開，光逮那幾個人也堵不了天下悠悠眾口。

越是遮掩壓制大家就越堅信真有其事，越是不讓說的大家越喜歡加油添醋在私下

到亂處傳。

原本向明徹提出有意尚長公主的世家紛紛沉默，彷彿沾到她就會變得不幸似的，她的婚事因此擱置了下來。

婚事被擱置後，裴景先還曾對明儀出言不遜，「長公主這般高傲，連一個眼神都不肯給我，可妳看現下，我不要妳，別人也不會要妳。」

「要什麼要？我看你要點臉吧！瞧瞧你那磕礮樣，誰給你的臉覺得本宮會看得上你們這群倭瓜。」明儀一如既往地開口回敬過去。

嘴上強硬，可她心裡也是有委屈的，深夜躲在屋子裡，眼眶積滿了淚水卻死撐著沒讓眼淚往下掉，驕傲地把自己難堪、狼狽的樣子統統藏了起來。

只是沒想到，就在裴景先說完「別人也不會要妳」的第二日，她和謝紹就發生意外，他不但「要」了她，並欲與她成親。

明儀接連出事，京城關於她的謠言議論紛紛，多是些不好聽的，謝紹不聲不響處理了那些傳聞，不知他用了什麼手段，短短半個月內，京城再也聽不到關於她的半點流言。

所謂風水輪流轉，明儀成親前夕，裴景先因私廢公，遭到了御史彈劾，被下令調去隴西偏遠之地，名為外放，實為貶斥。

崔書窈先前所說的一切都應驗在了她自己身上，她對夫君「風雨同舟不離不棄」，現下裴景先要去經歷「風雨」，她自然是要跟著一起去受苦的。

可俗話說得好，狗改不了吃屎，崔書窈離京前還不忘藉著給明儀送新婚賀禮的由頭，到她跟前陰陽怪氣。

「雖說攝政王一直以來都對長公主無意，不過有道是一夜夫妻百日恩，他多少會看在那晚與妳歡好過一場的分上，好好疼愛長公主，斷不會輕易厭棄妳。」

這是在暗諷她和謝紹這樁婚事來路不正，順帶著咒她嫁給謝紹後會不得善果。

明儀氣笑了，新仇舊恨一股腦兒湧上心頭，一時賭氣口不擇言。

「謝紹的確很疼我，別看他平日一貫從容沉穩，一對上我就變了樣，那是陰天風一大就怕我著涼，出了太陽又怕我曬著，對我緊張得不得了。他這人心思藏得深，表面上看似對我無意，實則心裡只有我一個，此生非我不娶。那道賜婚聖旨就是他親自跪在陛下面前苦苦求來的，為的就是能早日娶我為妻。」

「昨兒他還同我說，一見不到我，他就寢食難安，恨不得將我變小收進香囊裡，日日佩戴在身。他這般肉麻黏人，我都快膩歪死了，可他求我千萬別厭煩他，他只是太愛我，想同我永不分離罷了。所以我和謝紹好得很，不勞妳費心，妳就安心和妳家那塊倭瓜去偏遠之地共度風雨相親相愛吧。」

崔書窈越聽臉色越難看，滿臉的不可置信，不甘願地掐著手心，最後灰溜溜地跑了。

當時的確解氣，只明儀也沒想到三年前胡亂編來氣崔書窈的幾句話，如今卻成了禍根。

崔裴二人在偏遠之地待了三年，前幾日裴景先奉詔回京述職，崔書窈也跟著一起回來。

她一回京就給自己送了拜帖，說是許久不見十分想念，想來拜見明儀。

黃鼠狼給雞拜年，能安什麼好心？往日有仇，近日有怨，不要再見才好，於是明儀回絕了崔書窈的拜訪。

哪知崔書窈又派人來長公主府說：「我家夫人說了，長公主不收這拜帖也無妨，反正過些日子陛下要給攝政王辦接風宴，大宴群臣及其家眷，屆時大家還是要碰面的。長公主可別因為怕見她，連自己夫君的接風宴也躲著不去。」

笑話？她會怕她？崔書窈可真能往自己臉上貼金。

雖說沒什麼好怕的，可她想到三年前自己跟對方說的那些話，心裡就跟被火燒似的，羞恥中還有幾分氣惱與不甘。

謊言終有被拆穿的一日，她根本就沒同謝紓好過，不僅沒好過，甚至馬上就要和離了。

怎麼偏偏在這種時候崔書窈回來了呢，就像是為了看她笑話專程趕回來似的。

不只如此，崔書窈定會把這事傳遍京城，到時候她將會成為整個京城的笑話。

明儀涼涼地笑了聲，望著不遠處的桃樹出神。

早知道她就不那麼早和謝紓提和離了，崔書窈不過是隨裴景先回京述職罷了，這兩人在京城也待不了多久，有什麼事不能等他們滾回偏遠之地再說呢。

現下再懊惱也來不及了，她和謝紓已經說好「等他回來」就立刻和離，他們之間也實在沒什麼值得挽留的夫妻情分，況且當初……

明儀心裡悶悶的，沒有再想下去，閉上眼後疲倦襲來，先前喝了不少桃花釀，醉意未消，意識迷糊。

初春風涼，明儀下意識瑟縮了下，似乎有人走近，動作極輕地替她蓋上薄毯。

她覺得好像哪裡不太對勁，頓了一會才緩緩意識到，自己先前想一個人靜靜，把身側侍女都遣走了，此刻怎麼會有人替她蓋毯子？

她被這個念頭一驚，驀地睜眼，恰好對上了一雙熟悉又陌生的眼睛。

是謝紓。

他的眉目一如往昔俊雅，只髮絲微亂，衣襟微皺，有股風塵僕僕的味道。

「醒了？」他正低著頭看她，繫在髮間的淺青色帶子垂了下來，髮帶上蹙銀繡著謝氏族徽，是象徵高潔的仙鶴紋樣。

明儀望著謝紓清冷的眉眼，心微微顫了顫，藏在心底深處的某段記憶在此刻被喚醒。

謝紓長得極俊，又極為出色，從前她也曾深深為之心動。

三年前小皇帝要為她擇婿那會兒，明儀也不知道自己當時為什麼那麼衝動，跑去暗示謝紓若是他想娶妻，她可以勉為其難地答應。

謝紓回絕了她，直截了當且禮數周全的那種。

年少時的心動該死的執著，她追問著為什麼自己不可以。

他說：「在下想尋個合適的妻子。」

但那個人不是妳。

明儀從遙遠的記憶裡回過神來，鼻子被初春涼風吹得有些澀，撇過頭避開謝紓的

目光，冷下臉問：「你怎麼回來了？不是說還要五日才到京城嗎？」

謝紓盯著她看了會兒，道：「我們談談和離的事，長公主。」

## 第二章 做對體面夫妻

東廂暖閣。

謝紓端坐榻前，提手在點燃的香炭上蓋了雲母薄片，隔火的香氣自青瓷爐底滲透開來，氤氳滿室，平添幾分雅致。

明儀坐在離謝紓不遠的楠木椅上，靜待他開口。

謝紓不疾不徐地煮水，碾茶，擊拂，這套點茶的動作做得行雲流水，渾然天成，透著一股沉穩氣韻。

這份氣韻源自百年清流謝氏，其祖上原是太祖軍師，昔年隨太祖南征北討打下大周江山，太祖稱帝後曾賜下丹書鐵券，以表其功。

謝氏家風清正，根基深厚，盛極之時，曾是大周最鼎盛的世家。

然則盛極必衰，後因科舉興起，子孫不濟等緣由，謝氏逐漸式微，遷出關內，退居江南到姑蘇一帶。

其後，族中子孫雖多有風骨高潔、清名遠播之輩，但大都居閒職，直至謝紓出仕，封侯拜相，蟄伏多年的謝氏才重回往日榮光。

這其中固然有前人栽樹之功，但無可否認謝紓極為出色。

他出自謝氏嫡系一脈，年少時就已名滿天下，十七歲便坐於後方，指揮五百水兵擊潰八千水匪，一戰成名。

論才情當今士族之中無人能出其右，他不僅善謀略，通古今，騎射武藝也樣樣精通。

這世上大概找不出什麼他不會的，連他口中略知一二的琴棋書畫，那造詣也已令許多人望塵莫及。

加之其人生得一副好相貌，丰姿俊逸清逸出塵，很難不讓人感歎天工造物時對他的偏愛。

他這樣的人，身邊自是不乏仰慕者，不過仰慕歸仰慕，大多數人都對他敬而遠之。

原因無他，實在是謝紓氣質使然，總給人一種清冷、孤高之感，讓人覺得遙不可及，彷彿靠近他就是在褻瀆他。

可儘管謝紓看起來令人難以接近，在朝中卻頗得人心，幾乎無人不折服於他，連平日最是頑固不化，對年輕一輩臣子偏見十足的薛太傅都對他讚不絕口。

很少有人能似他這般在朝堂之上遊刃有餘，大權在握還盡得人心的。

明儀朝謝紓看去，茶湯經他之手充分調和，表面浮沫細密如雲。

謝紓將點好的茶輕挪到明儀跟前，做了個「請」的姿勢，道：「長公主請用。」

他動作禮遇有加卻透著淡淡疏離，所謂先禮後兵，給足了她禮遇，接下來該提正事了。

明儀接過茶盞，心不在焉地盯著茶湯上的浮沫，想到謝紓可能是為了要同她和離，特意提早從西北趕回來，心裡說不出是什麼滋味。

她抬眼望向謝紓，他的背挺得筆直，肩寬腿長，儀態極佳，連舉茶盞的姿勢都透

著說不出的優雅，初升月色自窗而入，映在他如玉的側臉，為他染上了一層溫柔光暈，卻難掩其骨子裡的清傲和冷淡。

等待良久，謝紓終於緩緩開口，「和離的事……」

聽見「和離」兩字從他口中道出，明儀緊了緊手中的茶盞，要強地抬起下巴，先他一步揚聲，「你放心，我已請人擬好了和離書，只要你想，我們立刻就能……」分開。

「我不想。」謝紓抬眼。

這三個字似疾風捲入明儀耳中，她呼吸猛然一滯，「分開」兩個字來不及說出口，便生生嚥了下去。

她睜圓了眼看著謝紓，纖長的眼睫止不住顫動，瑩白貝齒咬紅了唇瓣，別過臉問：「為、為什麼？你在家書上寫的『等我回來』，不是想回來立刻和離的意思嗎？」

「不是。」謝紓頓了頓，否認道：「是等我回來，我們好好談談的意思。」

明儀濃淡相宜的眉微微蹙起，輕哼了一聲，「那你為何不寫明白？」

謝紓目光輕掃過明儀，沉默許久，什麼也沒解釋，只歉聲道：「是我的疏忽。」

頓了頓，又說：「但的確有些事不便在信中細說。」

明儀捧著茶盞，疑惑地抬眼看他，「是何事？」

「妳知道平寧侯府和令國公府鬧僵的事嗎？」謝紓問了一句。

「略有耳聞。」明儀想起前不久曾聽程茵提起過這事。

平寧侯唯一的妹妹三年前嫁進了令國公府，兩家原本是姻親，不過最近平寧侯的妹妹鬧著要與夫家和離，兩家人為此鬧得很僵。

謝紓看向明儀，道：「近日朝堂之上因此事紛爭不斷。」

明儀心生疑惑。大周權貴和離再嫁不算少見，按說就算兩家私下有齟齬，也不至於鬧得朝堂不得安寧。

謝紓看出明儀所想，解惑道：「尋常和離自然不至於此，只這回鬧僵的兩家人，一個是陛下器重的當朝新貴，一個是底蘊深厚的舊日權貴。妳應該明白，兩家因和離鬧不停，不過是個引子，真正挑起朝堂紛爭的卻是新舊朝之間的恩怨。」

新舊朝之爭由來已久，這話要從明儀的父皇病危開始說起。

明儀的父皇成宣帝自繼位起，為大周殫精竭慮、鞠躬盡瘁，在他的治理下，大周蒸蒸日上，百姓安居樂業，可以說是個難得的明君，唯一被詬病的就是他太過專情。

專情這一點放在其他男人身上，那便是為人稱道之處，可放在一國之君身上，卻未必是好事。

身為一國之主有繁衍皇嗣的責任，成宣帝獨寵髮妻王氏一人，後宮形同虛設，在王氏死後就幾乎不再踏足後宮，故而膝下子嗣稀薄，只有明儀一個女兒。

不過那時成宣帝正值盛年，大臣們也不好多提立嗣一事，可誰也沒想到，四年前一向身體健朗的成宣帝會突然病危。

儲君之位懸空，成宣帝這一病危，幾個野心勃勃、覬覦皇位已久的宗親便發起了政變，史稱「三王之亂」。

那段時間是明儀一生中最不堪回首的日子，她和成宣帝被拘禁在不透風的宮室裡，沒有水沒有糧，成宣帝不停咳血，她忍著眼淚，用衣袖替他擦掉血汗，守在他身邊，撐著不倒下去。

她待在暗無天日的宮室裡，分不清白天黑夜，只知道外頭一直在下雨。

後來那些人等不及了，威脅成宣帝若是不寫傳位詔書就要殺了她。

明儀是很怕死的，不過那一刻望著架在她脖子上的尖刀，忽然就釋然了。

想想她死後，應該會有人歌頌她是個寧死不屈的公主，起碼是不愁香燭紙錢的，可就在這千鈞一髮之際，謝紓帶著江都王明徹的兵馬趕來救駕，一箭射穿了亂臣賊子的腦門，救下了她。

一場宮變落幕，明儀狼狽地站在雨裡，腳下是流淌的血水，身上泥濘不堪，心想這輩子沒有比這更醜更髒的時刻了。

謝紓恰好從她身側經過，看了她一眼，什麼也沒說，只將手中的傘給了她。

明儀接過傘，低下頭忍了很久的眼淚再也止不住，從眼眶落了下來，或許是因為劫後餘生，又或許是因為第一次以這種醜態面對他人而感到難堪。

宮變之後沒多久，成宣帝就過世了，臨終前立下遺詔將皇位傳給了遠方侄兒明徹。這也是無可奈何之舉，未受那場政變波及，又有資格繼位的宗親沒剩幾個了，明徹是這裡頭品行最出眾的。

新帝登基後，身邊的家臣跟著雞犬升天，成了朝中新貴。而原本跟隨先帝的老臣對落魄宗親上位的明徹多有偏見，更看不起這些出身粗鄙的新貴。

這幾年新舊朝之間時有爭端，長此以往必然致使朝綱不穩。

明徹年紀尚幼，由他舅舅謝紓監國，當初他娶明儀，不光是因為那晚春宵度的緣故，還有想藉聯姻安撫先帝舊部，平息新舊朝爭端的因素在。

謝紓無奈道：「眼下這個節骨眼，你我若是和離，恐會再起紛爭，怕是不妥。不若……過後再議。」

「也是。」明儀點了點頭，在心中仔細盤算了一番。

謝紓不想新舊朝紛爭越演越烈，正好她也不想讓崔裴二人看她和離的笑話，更不想變成整個京城的笑話。

「那便先不離了。」明儀道。

這也算是各取所需，互惠互利，她也不是不能再忍一下。

謝紓沒想到明儀答應得那麼快，有些出乎意料，微愣了愣，但沒有多問，只道：

「既然如此，有件事還望長公主能答應我。」

剛解決了大問題，明儀心情由陰轉晴，正是最好說話的時候，她撲閃著眼睫，極為和善地問：「何事？」

謝紓輕撫著茶盞，神情淡淡地道：「為穩朝綱，我希望往後你我能做到對體面夫妻。」

明儀微愣。體面夫妻？怎樣才算夫妻體面？

京中最體面的夫妻當數平寧侯夫婦，兩人整日膩膩歪歪、你儂我儂，很是恩愛，謝紓是想跟她那樣？

明儀瞄了眼謝紓平靜的臉，卻看見那上面滿滿都是公事公辦的冷淡，猶豫片刻才

試探著問：「你的意思是，要裝個樣子讓外人覺得我們夫妻恩愛？」  
恩愛？

謝紓默了默，他口中「體面」的本意只是希望他們在未和離前，不要在外人面前給彼此沒臉和難堪即可，明儀似乎誤解了他的意思。

但也的確，在這場聯姻裡，比起生疏的「體面」，夫妻「恩愛」更有利於各方利益權衡。

謝紓抬眸望向明儀，直言道：「於如今的朝局而言，妳我之間的關係自然是越穩固越好……」但也沒必要故作恩愛。

他緩了口氣，還沒來得及說完後半句，就聰明儀別過臉道：「成吧，既然你都提了，我也是不能配合你『恩愛』一下。」

「……」謝紓看著她一時無言。

明儀正愁著崔書窈不好糊弄，謝紓這「裝恩愛」的提議正合她意，只是要如何才能顯得夫妻恩愛？

她仔細想了想道：「既然如此，我明日便搬回宜園。」

宜園原本是前朝一位顯赫貴胄的舊居，仿姑蘇園林所建，淡雅別致，古韻天成。

當初明儀和謝紓成婚時，明徽將宜園賜給兩人做婚後所居之處。

不過明儀嫌宜園陳設古板老舊，成婚後一直住在長公主府，未曾踏足過宜園。

如今既是要在人前做「恩愛」的夫妻，那分府別住便顯得不妥了，還得越快搬越好。另外，為顯夫妻恩愛，最好……

「你親自來接我回去。」明儀揚起眉，湊到謝紓跟前道。

皇宫，含元殿外。

百官恭恭敬敬地站在殿門外的廣場上，迎候西征歸朝的攝政王駕臨。

大周立朝至今百年，在歷代帝王勤勉治理之下，算得上發展順遂，百姓安樂。

然則大樹立根百年，暗藏在土壤之下的根系繁多複雜、糾纏交錯，朝堂之上派系盤根錯節，暗潮洶湧。

當年先帝病危，各方勢力湧動，發動三王之亂，致使朝野一片混亂。

危難之際，攝政王率勤王之師，立壓叛黨。在新帝繼位後，又以雷霆之勢清理了盤踞朝中多年的各派毒瘤，迅速把持朝政。

其人看似如玉般謙和儒雅，於朝政之上手段卻強硬果決，其尚未到而立之年便大權在握，鋒芒逼人，亦讓一些自以為資歷深厚、勞苦功高的老臣有了發作的藉口。

今日是攝政王回京後首次臨朝，四品以上官員悉數到齊，獨獨缺了身為百官之首的裴相，能站在殿前的，哪個不是人精？又豈能不知這其中的彎彎繞繞。

「昨兒裴相還精神抖擻，在朝會上慷慨陳詞、聲如洪鐘，下朝之時走路都帶風，全然不似抱恙的樣子，今兒就病得連朝也不來上了。」

「可不是，趕巧挑在攝政王回朝的時候病了……」

「噓，別說了。」

站在含元殿角落不起眼處的兩個官員正悄聲私語，抬頭瞥見程御史的目光正朝他們看來，不禁背脊一涼。

朝會上不得隨意私語，兩人趕緊閉了嘴。

程之衍這人背景硬脾氣也跟臭石頭似的硬，為人板正，誰的面子也不賣。若是被程之衍抓到把柄可不得了，受其彈劾的沒幾個人有好下場的。

只是有些話雖不能說出口，但所有人都心知肚明，裴相說是病了，卻不見身為其子的裴景先臉上露出一絲憂心之色。

他這「病」來得突然，這早不病晚不病的，偏偏挑在攝政王回朝的時候病了。

明擺著是仗著自己兩朝宰輔的資歷和功績，想在攝政王睽違三年重新執掌朝政之際，給年輕的掌權人幾分下馬威。

眼看著朝會時辰將至，遠處金輦緩緩朝含元殿靠近，新帝與攝政王甥舅倆素來親厚，常常同乘一輦來上朝，不一會，輦車便停靠在含元殿門外。

殿外重臣齊齊恭迎新帝與攝政王，在聽見新帝讓他們免禮後，才緩緩起身。

裴景先在行完禮後自百官中出列，躬身上前一步，朝金輦上的人道：「啟稟陛下，啟稟攝政王，家父裴敬抱恙在身，今日未能前來恭迎攝政王回朝，還望見諒。」這話意思雖恭謙，語氣聽上去卻沒有半分讓人見諒的意思。

一瞬間周遭皆靜，眾人紛紛低頭屏息，眼觀鼻鼻觀心，誰也不敢置喙半句。

擺明了是下馬威，可就算攝政王心裡清楚明白，沒有證據也不能怎麼樣。人家「病」了，又好聲好氣地求你見諒，你還能如何？

總不能因為這點無憑無據的揣測，就懲處為大周殫精竭慮大半輩子的老臣吧？身為一國掌權人若連這點容人之量都無，怕是要寒了在場諸位臣子的心，被人在背後戳脊梁骨。

靜默了好一會兒後，明徹緩緩挑開深色車簾，從金輦上下來。

眾臣躬身等著謝紓出現，可等了許久都不見其身影，心下皆開始疑惑。

眾人正狐疑著，卻聽明徹用略帶青澀的嗓音道：「攝政王說今日有要緊事待辦，便不來朝會了。」

眾臣：「……」

鬧了半天，攝政王有要緊事不來，那裴相今日這病裝給誰看呢？

有好事者偷偷朝裴景先瞧去，就見他的臉色多了幾分尷尬。

明徹悠悠朝裴景先瞥了眼，「適才你說裴相今日稱病告假？」

「是。」裴景先應了聲，心裡莫名有種不好的預感。

只聽小皇帝「哦」了聲，面無表情地道：「攝政王知道今日裴相可能會抱恙，畢竟裴相為我大周鞠躬盡瘁，當禮待之，所以他事前已命人備了一份補品聊表心意。」這一番話下去，含元殿外的朝臣們皆倒吸一口涼氣。

明徹朝身旁張內官揮了揮手，示意他把備好的補品呈上來。

眾人的眼睛隨著明徹的話音朝張內官手中望去，只見他躬身捧著一個精緻的紫檀木盒上前，在眾目睽睽下打開了盒子。

所有人的視線皆落在木盒上，可在見到盒子裡裝著的東西那一刻，頓時都懵了。

這裡頭竟然只放了一根普通到不能再普通的野山參？

野山參靜靜地躺在紅色絨布上，風一吹殘鬚淒慘地掉落在地上。

眾臣：「……」

張內官捧著木盒走到裴景先跟前，掐著嗓子道：「攝政王交代，相爺是兩朝宰輔，又是輔佐陛下登基的功臣，勞苦功高，這山參最是滋補，適合年邁體虛之人。前些日子他也給在玉蒼山頤養天年的薛太傅送了一些過去，薛太傅很是受用，想來裴相也會喜歡。相爺既是身體有恙，需在家中好好休養才是，身子沒養好前，不必再操心朝中之事。」

眾臣：「……」

這哪是送補品啊，分明就是警告。

這話說得十分高明，聽著既溫良恭謙禮數周全，又顯盡了對老臣的關懷，讓人尋不著一點錯處，可在場的又有哪個聽不懂這話裡暗藏的玄機。

這相當於在說，裴相身子不適是因為年邁體虛，不如和薛太傅一樣頤養天年算了，身子這麼差還上什麼朝理什麼政，今日不用上明日不用上，往後都不用上了，一邊待著去吧。

裴景先自然聽懂了謝紓話裡的意思，臉色一陣紅一陣白。

張內官湊近他，用只有兩人能聽清的聲音道：「昨兒裴相去了養在崇德街的外室那留宿，到今兒天亮才走，想來昨夜裴相操勞不少，又上了年紀，難免體力不支，要好好補補才成。攝政王說了，這根山參還請裴相慢慢享用。」

裴景先愕然，他爹一向極重聲譽，養外室這事做得神不知鬼不覺，就連他娘也未必知曉，謝紓卻對此瞭若指掌，這分明是在暗示別想在他跟前玩花樣。

裴景先望著那野山參，心底一寒，他是聰明人，自然知道與其作對的後果，為了丞相府的聲譽和將來，只能「感激涕零」地接下補品了。「多謝攝政王體恤。」

眾朝臣見此，不敢有所怠慢，忙跟著齊聲喊道：「攝政王仁厚。」

即使離京三年，攝政王對朝局和各人的把控仍一絲不差。今日朝會連人都沒到，三言兩語就讓裴相成了殺雞儆猴的雞，這份心思城府一般人難以比擬。

朝會在君臣一心和諧融洽的氣氛中結束，眾臣三三兩兩散去，一路上不免有人談起今日之事。

「經此一事，我看得有陣子見不到裴相了。」

「攝政王說今日有要緊事待辦，這個要緊事究竟是什麼事啊？」

「也沒聽說邊關告急或是哪裡突發天災呀……」

### 第三章 以恩愛為目標

長公主府門前車馬林立，僕從進進出出，將一箱箱行李搬到車馬上。

前廳正堂裡，謝紓靜坐著低頭翻摺子，明儀坐在他對面，正伸著手讓玉梨替她染蔻丹。

兩人各自做著自己的事，互未搭理對方，滿臉寫著冷漠，似乎天生氣場就不合。屋裡靜默無聲，死寂中透著幾分詭異的尷尬，玉梨站在兩人中間，一口大氣也不敢出，替明儀染完蔻丹便趕緊退了下去。

明儀抬手，滿意地望著染了蔻丹的白皙指尖，透過指尖縫隙瞥見謝紓，唇角微微一收。

謝紓注意到她的視線，翻摺子的手一頓，抬眸朝她看去，「怎麼？」

「沒怎麼。」明儀與他四目相對，「只是覺得三年未見，你似乎變了不少。」

他在西北待了三年，清瘦了些，眉眼的輪廓比之以往更為深邃，多添了幾分沉穩成熟的氣韻。

謝紓隨口附和了一聲，「是嗎？」

明儀聽他語氣淡淡，抿著唇撇開頭，「老了些許。」

謝紓的視線落在明儀用昂貴金絲繡滿褶邊芙蓉的精緻裙襪上，想到那幾百箱要搬去宜園的衣裳首飾，回敬了一句，「妳一點也沒變。」

和從前一樣奢靡、驕矜、麻煩。

明儀聽出他話裡的意思，扯了扯嘴角沒再說話。

一陣心照不宣的沉默過後，侍衛乘風穿過長廊，走了進來稟道：「王爺、長公主，行李都搬上車馬了，隨時能啟程去宜園。」

謝紓闔上摺子，起身來到明儀跟前，「走吧。」

明儀「哦」了聲，跟上他的腳步，目光落在他挺拔的背上，想說什麼卻沒說出口。兩人一前一後走在長廊上，默不作聲了一路，直到靠近大門，明儀忽假咳了幾聲，朝謝紓伸了伸她剛染完蔻丹嬌貴無比的手。

謝紓似有不解地看向她。

「看我做什麼？還不快扶我下臺階。」明儀瞥他一眼，「說好要做『恩愛夫妻』不是？你要自覺點。」

「……」謝紓抬袖伸手，隔著衣裳輕托住明儀手腕，動作輕柔又不失禮節，一靜一動皆是謝氏楷模該有的風範。

他的動作優雅謙和卻充滿了距離感，明儀從他眼裡讀出了幾分漫不經心的敷衍，不滿地皺起眉。

「不是這樣子。」她忍不住上前湊近謝紓，伸手捉住他的手臂，做了個示範，「要恩愛，像這樣。」

手臂傳來桎梏感，謝紓指尖一僵，低頭看向明儀。

她腳下踩著他的影子，正仰著頭看他，纖瘦的身軀幾乎倚在他手臂一側，隔著衣衫隱隱能觸到她的心跳，這讓他不由得閉了閉眼。

三個月前，他收到了明儀向他提出和離的家書。

明儀是成宣帝與王皇后的獨女，自小錦衣玉食嬌寵著長大，受不得一點怠慢，連手指被小刺輕輕扎了下都要哼哼半天，金貴得像籠子裡難養的鳥。

誠然她本就是被豢養在宮牆裡的芙蓉鳥，美豔、驕矜又挑剔。

完全與謝氏所崇尚的相反，彷彿從初識起，便擺明了他們不會是一路人。

謝紓從不覺得自己會和她有過深的交集，然而三年前春宵度那場局，卻註定了他與她牽扯不開。

無論當初他們因何而成親，如今驟然提起要和離，謝紓心裡有些複雜。

於眼下朝局而言，他不希望結束他們之間的關係，但若明儀堅持要分開，他也無意強求，不過事態的發展和他預想的不太一樣。

明儀示範完恩愛動作，鬆開謝紓的手臂，別過臉輕咳了幾聲，「差不多就是這樣，懂了嗎？」

謝紓未出聲，不置可否。

明儀復又將手伸到謝紓跟前，道：「換你來。」

謝紓盯著她的手看了會兒，沒有動作，只問了明儀一句，「妳的腿腳可有何不便？」明儀臉色微變，「這跟我的腿腳方不方便有何干係？」

「自然有。」謝紓不緊不慢道：「府門前臺階並不高，且坡度極緩，若是妳腿腳沒有不便，輕易就能下來，不需要攬扶。」

明儀嫣紅的唇一抿，神情略顯僵硬，冷哼了聲，「我讓你扶，是為了能在人前裝得恩愛些，不然你以為我很想跟你親近？」

謝紓語氣平淡地回她，「我不認為在人前恩愛有必要做這般刻意的舉動。」

明儀：「……」

話不投機半句多，她收回伸在謝紓跟前的手，轉身撇下他，逕自一人朝馬車走去。謝紓行事作風一貫如此，冷靜理智，從不做無意義的事，對任何人、任何事態度都極其淡漠，沒有例外。

來接明儀的馬車是謝紓平日出行慣用的，上馬車的踏板乃為身形挺拔修長的男子所設，於明儀這般纖瘦的女子而言，這塊踏板就顯得稍高了些，不太好踩。

再加上今日她身上穿的是折枝芙蓉刺繡粉紫長裙，裙襬繁複，不方便邁開步子，就更難踩上去了。

明儀站在馬車前，眉心蹙了蹙。

謝紓走到明儀身側，朝她伸出手，「我扶長公主上去吧。」

明儀想到剛剛謝紓那副不情願碰她的樣子，一口悶氣堵在心頭，拍開了他伸來的手。「不必。」

她提起自己裙襬，強撐著抬腳，吃力地用鞋尖去夠踏板，在試了多次無果後，頓生一絲羞惱。

謝紓輕歎了口氣，從身後扣住她的手臂，輕輕一提，帶著她一同上了馬車。

他掌心的力道很穩，動作又快，明儀尚未反應過來，腳掌已穩穩地落在踏板上。

她下意識回過頭，謝紓正站在她身後，寬闊的肩與她目光齊平，身上淺青色長袍隨風揚起，隱隱勾勒出他腰帶之下的窄腰長腿。

他的手還緊扣在她的臂膀上，明儀臉上浮起一絲彆扭的紅，怔在那兒一動也不動。

謝紓鬆開手，不鹹不淡地朝她丟下一句，「無意義的逞強，沒有必要。」

「……」我看你的嘴也沒有必要長在臉上。

兩人進了馬車車廂，裡頭還算寬敞，明儀沉著臉坐到離謝紓最遠的斜對面。

謝紓偏頭朝她看了眼，明儀撇過頭，躲著他的視線朝車窗外望去。

兩人默契地回歸沉默，車窗外風景一一掠過，不久後宜園便到了。

下了馬車，抬頭便見門上懸掛著前朝書法大家親筆所提的匾額，整座園子古樸中

透著雅致，雖舊了些但不失底蘊。

宜園管事劉永匆匆迎了上來，忙吩咐下人幫著把馬車上的行李卸下，又遣了幾個年長知事的婢女引著明儀進去。

隨後劉永朝謝紓稟道：「王爺，方才宮裡又送來了好些摺子，正等著您批閱。」因新帝年幼，自其繼位以來，不僅批過的奏摺都要送給攝政王複閱，許多繁瑣冗雜的朝中要務也需攝政王處理。

所以自謝紓歸京後，便忙得幾乎連闔眼的時辰都沒有。

「知道了。」謝紓應了聲，朝洗墨堂而去。

洗墨堂位於宜園北面，沿著鵝卵石鋪就的石子路，穿過一片翠竹林便到了。

此處安靜清幽，謝紓便將這裡設成了書齋，堂前有一處引自後山的泉水，可用以洗墨、煮茶，因此得名洗墨堂。

沉悶的午後，陽光透過雕花紙窗照進書齋，在青石地磚上映出斑駁光點。

謝紓坐在書案前，提起朱筆，翻開堆在一旁的摺子，一冊接著一冊，陷入了習慣的忙碌中，一切彷彿都如往日，一成不變。

線香氤氳，一室寂靜，窗外偶有幾聲細碎的人語傳來，謝紓執筆的手一頓，抬眼朝窗外望去，隔著葱郁的翠竹林望見那一抹熟悉的嬌豔。

她本就是盛極的顏色，站在古樸園中更是無比顯眼。

謝紓望著遠處的明儀，不知怎的，右眼皮突然跳了跳。

明儀正逛著園子，臉上神色不悅。

自進了宜園之後，明儀就對園中老舊素淨的陳設頗為不滿，整座園子死寂、沉悶，透著和謝紓如出一轍的疏離和冷淡。

提起謝紓，就想起方才他來接自己時說的冷言冷語，明儀心裡竄起幾束難滅的火苗，想到之後還要同他這個混蛋一起住在這個破園子裡，臉色又難看了幾分。

跟在明儀身後的一群僕從戰戰兢兢地低著頭，大氣也不敢出，為首的劉永悄悄捏了把汗。

攝政王夫婦素來感情不睦，成親三年，長公主從未踏足過宜園一步，今次是劉永頭一回與長公主相處。

他早就聽聞長公主難伺候，而今看來，這位主子的脾氣似乎真不怎麼好的樣子。劉永心中難免有幾分忐忑，生怕一個不小心就得罪了眼前這位祖宗。宜園這份活計，他也是託了人費了好大勁才得來的，全家老小都指望著他，可不能出什麼差錯。

明儀在宜園轉了一圈，眉頭深皺，「我覺得這園子需要好好修葺一番。」

劉永忙應道：「長公主說得是，這園子有些年分了，先前王爺吩咐過，若是長公主對園子有什麼不滿的地方，可著人修繕一二，長公主只管跟老奴說便是。」

明儀面色無波地點了點頭。

「這園子裡的欄杆、門窗、桌椅都舊成什麼樣了？這爛木頭隨手一掰都能拿去當柴燒，全給我換了，換成紫檀木或是黃花梨，堂前的椅子全部嵌上松花石，桌面

要漆心的，欄杆上必須雕上像樣的紋飾……

「整個後花園就種了這麼幾株草，不知道的還以為這裡是西北荒地呢。給我把這幾株草拔了，全換成十兩一株的名品牡丹，再請專人悉心打理，務必不要讓我看見任何枯枝爛葉。還有那邊的水坑……」

「長公主那是青蓮池。」

「浴盆點大地方，也好意思叫池？填了重挖，新池也不必太大，自西向北貫穿宜園便可。池心處可建一座八角涼亭，才不至於讓池子看著太過單調，池邊再裝一排水力轉動的風扇，以供排解酷暑。」

「本宮的衣裳不能堆在庫房發霉，西苑那空著的一排客房全給我拆了，改成儲衣房。」

劉永掏出帕子擦了擦額頭滲出的汗水。

這、這是修繕一二？差不多快把整個園子都換了，起碼也得花上萬兩，攝政王把祖宗接回來，怕不是想做散財童子。

「暫且就這些吧，其餘的容我再想想。」明儀說著，目光朝劉永看去。

劉永打了個激靈，生怕明儀一個不高興要把他也給換了。

明儀盯著他看了會兒，「你這身衣裳也太舊了吧，著實礙眼。我身邊的人不能穿舊衣，吩咐下去，請裁縫為府中每人添衣，以後按例每月添一次。」

劉永愣了愣，「是、是。」

「還有，我身邊的人不能太磕礮，吩咐下去，園裡每人每月月錢多添三成，辦事得力的，年節可多領三倍月錢。」

劉永瞪著眼張了張嘴。

明儀揚眉瞥了他一眼，「怎麼？你有不滿？」

劉永忙擺手，「沒有，沒有。」

每個月都能添新衣，年節工錢還漲三成，有這麼好的事，怎麼也值得喊一句——

「長公主英明！」

此刻謝紹端坐在洗墨堂，隔著一片翠竹林，聽見眾人高呼「長公主英明」的聲音。

未過多久，劉永帶著長長一串清單來了洗墨堂，將明儀覺得看不慣的地方跟謝紹交代了一遍。說到最後，眼角餘光掃了眼正在批奏摺的謝紹，聲音忽然輕了下來。

「這細細算下來，修葺宜園約莫需要一萬八千兩左右，您先前只吩咐修繕一二，眼下這花銷比原先預想的多了十倍不止。」

「另外，長公主還以您的名義為自己添了一批首飾，說是為了彰顯您與她之間深厚的夫妻情分，總共兩千兩，這些全都記在您的帳上。」

「知道了。」謝紹抬指摃了摃跳動的右眼皮，在劉永遞來的清單上批了個「閱」字。

稟完了明儀的事，劉永說起了接風宴的事。為賀攝政王自西北大捷而歸，明徹今晚在麟德殿設了場接風宴，宴請群臣及其家眷。

「稍早宮裡來人傳話，讓您和長公主今晚早些過去。」

謝紹點了下頭，隨口問了句，「長公主眼下在何處？」

「在長春院。」

楊柳依依，清風徐來，婢女們穿梭在廊下，正忙著收拾行李，而明儀則坐在正堂。長春院的管事嬤嬤梅娘，向明儀遞上一本外皮通紅的小冊子。

明儀翻開一看，見冊子上一個字也沒寫，不由問道：「這是什麼？」

「回長公主，這是房中帳。長公主乃是王女，依照祖制，您與攝政王的同房事宜都得記錄成冊。成婚頭三年，攝政王去了西北，您與攝政王從未同房，故而這冊子什麼也沒記。如今攝政王回來了，這冊子也該用起來了。」

因著明儀剛給漲了工錢，且辦事得力之人年節還能多得三個月工錢，梅娘答得格外仔細。

明儀：「……」

梅娘笑著道：「依照祖制，每月朔望都得在這冊子上記一筆。當然若是夫妻情深，每月多記幾筆也是有的。」

謝紓到了長春院，正準備接明儀一道進宮赴宴，走到正堂前，隔著雕花紙窗聽見梅娘所言，腳步忽然一頓。

未隔多久，又從屋裡傳出了明儀的聲音，只聽她視死如歸般地問了句，「那恩愛夫妻一個月要幾次？」

謝紓：「……」

「這……」梅娘欲言又止，「聽聞平寧侯夫婦恩愛非常，夜夜要水，有一次一晚上要了三回之多。」

平寧侯原是草莽出身，天生神力，因新帝登基得以重用，高門女眷素來看不上他的出身，私下沒少取笑議論他家宅中事，說他粗鄙不堪、沒有規矩云云，梅娘自然也聽過一耳朵。

可那些女眷取笑歸取笑，心中對平寧侯夫人卻無不豔羨。夫婿在朝中得用，又對其疼愛有加，家中亦無姬妾婆母之憂，這日子過得太舒坦，難免惹人酸話。

尤其一些身分貴重，卻夫妻不和的貴婦，對平寧侯夫婦最是「嗤之以鼻」。

長公主正好符合身分貴重、夫妻不和這兩點，果然如梅娘所料，在聽到平寧侯夫婦夜夜恩愛後，長公主臉上露出了一言難盡的神色。

只是梅娘沒想到，長公主在露出那番神色後，竟又問了句，「原來三回已經算很多了嗎？」

「……」這還不算多嗎？

明儀托著腮歎了口氣，思緒飄回了三年前和謝紓在偏殿的那晚，面頰悄然升起一片紅暈。

因著春宵度的藥性和喝了酒的關係，那晚她的神志一直很混亂，很多細節記不太全，但還記得跟謝紓在一起時某些難以啟齒的片段。凹陷的錦被，壓出皺褶的裙襬，汗水黏連的長髮，以及相扣的十指……

獨屬於謝紓身上的清冽淡香縈繞在她身側，聖人破戒，放縱徹底，徹夜未眠。一

一切朦朧似幻境，彷彿風一吹就會散去般，虛幻縹渺，唯有清醒後渾身上下不適，最為真切。

明儀正出神，梅娘忽道了句，「今日正好是初一，依祖制您和攝政王該行同房之禮。」

「今晚就、就要嗎？」明儀漲紅了臉問道。

她話音剛落，門外便傳來了玉梨行禮的聲音，「奴婢見過攝政王。」

明儀神色一僵，循聲望去，在紙窗上瞥見了謝紓的人影，顯然他已經在那站了好一會兒，方才她說了什麼，他怕是一字不落都聽了去。

謝紓自窗外緩緩走到門前，兩人四目相對，一室皆靜，只聞得窗外簌簌風聲，和遠處樹梢烏鵲鳴啼之音。

明儀：「……」

謝紓：「……」

一陣詭異的靜默過後，謝紓先清咳了聲，然後道明來意。

「今晚宮裡有接風宴，妳同我一道去吧。」

聽見「接風宴」三個字，明儀秀眉驟然蹙起。這場接風宴，四品以上京官及其家眷皆在受邀之列，所以崔書窈也會來。

想起前兩日崔書窈刻意派人來長公主府門前嘲諷她，連自己夫君的接風宴都不敢去的事，明儀臉色一沉。

今晚接風宴她不僅要去，還要和謝紓恩愛愛一起去，讓崔書窈知道什麼叫臉疼。這麼想著，明儀轉身進屋去換赴宴的衣裳，挑了身彩繪丹鳳鴛鴦紋白綾褙子和朱裙，再配上鬱金色披帛點綴在腕間，既顯身段玲瓏又不失華貴。

明儀換好衣裙出來，正瞧見謝紓坐在堂前翻摺子，她走到謝紓跟前擺弄了一番，朝他問：「好看嗎？」

謝紓翻摺子的手一頓，抬眸瞥見紅裙麗影，秀頸纖腰，默了一瞬答道：「過豔。」

「是嗎？」明儀又進屋重新換了幾身，一身比一身素淡，可謝紓嘴裡依舊兩個字。

「過豔。」

「……」還豔？她穿得再素點，都能直接去給他守靈了。

明儀有些惱了，進屋隨手扯了條藕荷色折枝小花纈紋長裙換上，再次走到謝紓跟前，聲音有些咬牙切齒，「還豔嗎？」

謝紓向她掃去，見她不施胭脂仍嫣紅飽滿的唇瓣，一雙眼澈豔如秋波，上揚的眼尾寫滿驕矜，這樣的容貌無論穿得如何素淡，都難掩穠麗豔色。

窗外天色漸暗，赴宴要緊，謝紓無意與她在此事上繼續耗下去，歎了口氣，隨口附和了一句。「好看。」

明儀愣了一瞬，隨即臉頰「咻」地浮起兩片薄薄的紅雲，唇邊漾起笑意，像極了生氣炸毛的貓被哄好後的樣子，「哦，那便穿這身吧。」

他覺得藕荷色好看？

謝紓從明儀身上移開視線，望了眼天色，口吻極淡，「時辰不早了，走吧。」

「等等。」明儀似想到了什麼，隨手從妝奩裡翻出一樣東西，遞給了謝紓，「這

個你帶著。」

「這是什麼？」謝紓低頭去看手裡的東西，似乎是一隻平安符，用朱紅錦緞製成，芯子裡頭似乎藏了鐵片一類的東西。

明儀別過臉去，彆扭道：「你我的定情信物。」

謝紓揉了揉眉心，「你我什麼時候有過這種東西？」

明儀解釋道：「這東西當然是假的。你我不是說好要在人前做對恩愛夫妻嗎？可是你想啊，我們是被迫成的親，剛成親又分隔千里，哪裡來的夫妻情深？這怎麼也說不通啊。可有了這定情信物，一切便都能解釋通了，雖是假的，但很有必要。」饒是謝紓有顆七竅玲瓏心，一時間也想不通手上那枚普普通通的平安符還能和夫妻情深扯上關係。

只聽明儀接著道：「你突然離京出征，身為妻子的我憂心丈夫安危，於是在佛前苦苦求了三天三夜，為你求了一道望夫平安的靈符，寄給了遠在西北的你，一寄相思二求庇佑。你不願辜負我的一片苦心，就將這枚護身符帶在身上，每當看見這枚平安符，你就會記掛起遠在千里的妻子，久而久之便將我放在心中了。」

謝紓嘴角僵硬，「就這樣？」

明儀細眉輕挑，「不，光是這樣我們之間的愛還不夠深沉堅定。」

謝紓：「……」

明儀繼續編道：「某日，你在戰場之上指揮作戰，忽然敵人的一支暗箭朝你射來，你躲避不及不幸被射中心臟。」

謝紓聲音頓了頓，「都這樣了，我竟還活著，真是命大。」

明儀對他搖了搖頭，「並非你命大，而是我們的定情信物救了你！」

謝紓平靜的臉上出現一絲裂痕，「……怎麼救的？」

明儀看著他道：「你被那支箭射中了，所有人都以為你不行了，但你卻平安無事毫髮無損，因為……」

謝紓深吸了口氣問：「為何？」

「因為你隨身帶著我給你的平安符，那支箭好巧不巧射在了平安符裡的護心鐵上，我們的定情信物關鍵時刻替你擋下一箭，救了你一命，你我就這樣有了過命的交情。救命之恩，以身相許，從此你便對我死心塌地、深情不改。」

謝紓：「……」

明儀揚起臉蛋，有些小得意，「怎樣，覺得如何？是不是一切都說通了。」

「不如何。」謝紓閉了閉眼，語氣一如既往地沉冷，「我勸長公主少一點這樣不切實際的幻想。」

明儀噎了噎，一時分不清謝紓口中的不切實際是指她編的故事太離奇，還是指他不可能對她死心塌地、深情不改。

只聽謝紓微哂一聲道：「叛軍的箭皆是由精煉玄鐵鑄成，不是一塊既小又薄的鐵片能阻擋的，按照長公主的設想，我此刻已經死透了。你不如說你愛夫心切感動神佛，上天破例讓我還陽，起碼還有人信。」

明儀：「……」我看上天不必破例了。

